

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苏州德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钱晓颖、苏州元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中亿金通贸易（北京）有限公司、珠海市久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国金鼎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杭州中财生生资本有限公司、张红枫、严骏、张爱英、徐民、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思夏、南京道丰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合计持有的河南义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5.38%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上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之后，公司将持有河南义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2016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本次交易尚需在交易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第五条规定，本公司股票在停牌前存在交易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30 日